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旋极信息”或“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旋极信息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西藏泰豪智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6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30,000 万元。公司实际发行数量为 58,558,558 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价格为 22.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299,999,987.6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2,178,558.5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77,821,429.0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2068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息合计金额 1,355,210,893.73 元，其中：（1）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36,391,849.30 元；（2）补充流动资金 1,118,819,044.43 元。

（三）募集资金 2025 年度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 5,349.06

元，其中：（1）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940.52 元。（2）补充流动资金 408.54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为 77,216,050.19 元，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完毕。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并经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经 2016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北京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 2016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原存放于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的募集资金金额由 502,999,987.60 元降至 12,999,987.60 元，将其余 490,000,000.00 元分别存入新增的两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分别和新增的募集资金账户开户行民生银行北京成府路支行、民生银行北京三元桥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余额
------	------	----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余额
中信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8110701014200704268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成府路支行	605662168	已销户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01869000013617585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三元桥支行	698836785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成府路支行	698867887	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349.06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完毕。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旋极信息编制的《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报告，审核报告认为旋极信息管理层编制的《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工作

中信建投证券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旋极信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

金监管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核查了解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

八、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中信建投证券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7,782.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521.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一代装备健康管理产品体系研制及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39,000.00	16,904.66	0.49	17,065.53	100.95%	2025-12-31	-3.02	不适用	否
2.基于全球时空剖分的大数据高速处理技术与服务平台项目	否	38,500.00	6,574.15	0.00	6,574.15	100.00%	2025-12-31	32.35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0.00	104,303.33	0.04	111,881.94	107.27%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7,500.00	127,782.14	0.53	135,521.62	-	-	29.3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	不适用									

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关峰

王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6 日